

证券代码：831007

证券简称：汉咏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

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为 3,57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998.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4,998.00 万元，并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由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16]B012 号）。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银行账户。2016 年 2 月 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股转系统函[2016]1166 号《关于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拓宽公司业务领域，进行项目投资，有效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9,980,000.00
减：发行费用	720,0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49,260,000.00
加：利息收入	99,133.08
三、募集资金使用：	
税费	404,742.11
材料款	1,543,200.00
职工薪酬	993,789.17
装修费	279,600.00
租赁费	642,463.70
差旅费	112,710.50
办公费	469,451.24
委外研发费	6,664,8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332,730.00
其他	181,540.66
小计	11,625,027.38
四、剩余募集资金	37,734,105.70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 2016-024 号公告）（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用途、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详见 2016-021 号公告）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管理制度经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下属的无锡新都会支行开立账号为 10635501040017808 的专项账户。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当日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 72.00 万元发行费用）4,926.00 万元转入专项账户中。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按计划实施。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08 月 25 日